

北京北纬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北纬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15年2月6日上午11:00以现场会议形式召开，公司已于2015年2月6日以传真、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和会议议案。应出席会议监事3人，实际出席3人，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韩生余先生主持，经会议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一、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为了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正常使用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不超过1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不超过1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29号：募集资金使用》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有利于降低公司财务费用，符合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

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2015年2月7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特此公告。

北京北纬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一五年二月六日